

广州市海珠区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广州市海珠区统计局

2020 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和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我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抓紧抓实抓细防疫情、稳经济、谋发展、保民生、兴文化各项工作，全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一、经济发展稳中有进

（一）综合

GDP 实现增长。根据广州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2020 年我区地区生产总值（以下简称 GDP）达到 2086.93 亿元，同比增长 2.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1.93 亿元，同比增长 9.0%；第二产业增加值 342.95 亿元，同比增长 5.1%；第三产业增加值 1742.05 亿元，同比增长 2.1%。我区 GDP 增速高于全国（2.3%）、省（2.3%）、市（2.7%），增速位居全市第六。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0.1：16.4：83.5，第二、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 41.8%和 57.9%。

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为 56.0%，经济密度达 23.09 亿元/平方公里，人均 GDP 达 11.78 万元。

财政收支总体稳定。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5 亿元，下降 5.7%；其中税收收入 32.76 亿元，下降 12.2%，非税收入 18.78 亿元，增长 8.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90 亿元，增长 14.0%。

减税降费持续推进。2020 年，全区税收总收入 203.86 亿元，下降 5.0%。按税种分，增值税总额下降 20.8%，个人所得税增长 12.7%，城市维护建设税总额下降 10.5%，房产税总额下降 9.8%，契税增长 30.3%。帮助市场主体渡过疫情难关，推动区属国企物业、国资物业、园区等减免租金超 1.66 亿元，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超 50 亿元。

（二）固定资产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保持增长。按项目在地统计口径，2020 年全区固定资产投资额 368.73 亿元，增长 6.4%。其中，建设改造完成投资增长 25.7%；房地产开发完成投资下降 11.2%。

重点项目建设加快推进。49 个区重点建设项目全年累计完成投资 159.97 亿元，其中，33 个琶洲项目完成投资 126.08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投资 122.8%。唯品会项目投产运营，阿里巴巴项目竣工验收，环球电商城、小米、TCL、科大讯飞等十多个项目相继封顶；欢聚大厦、广商中心、腾讯广州总部大楼等 3 个项目进行地上

主体结构施工；环岛路建设实现新突破，沥滘涌至南洲路段、厚德路至海珠涌大桥段建成通车；广佛环线、穗莞深城际琶洲支线和地铁 11 号、12 号、18 号线开工建设，琶洲港澳客运口岸码头主体工程完工。

（三）农业

农业产值较快增长。2020 年，全区农业总产值 2.59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 9.3%。全年蔬菜产量 1.43 万吨，增长 2.9%；水果产量 0.44 万吨，增长 7.2%；水产品产量 0.52 万吨，增长 6.0%。

（四）工业和建筑业

工业产值快速回暖。2020 年，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实现产值 502.05 亿元，下降 3.7%，降幅比上半年（-17.1%）收窄 13.4 个百分点。在 17 家亿元以上制造业企业（集团）的强力拉动下，规模以上制造业实现产值 126.68 亿元，增长 3.9%，增速比上半年（-11.2%）提高 15.1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供应业受气价下跌影响，实现产值 375.37 亿元，下降 6.0%，降幅比上半年（-19.0%）收窄 13.0 个百分点。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利润达 2.53 亿元，与 2019 年相比实现扭负为正。

建筑业产值持续增长。2020 年，全区资质以上建筑业企业实现总产值 705.22 亿元，增长 7.4%。30 家亿元以上重点企业中有 12 家实现正增长，龙头企业富利建设、中交四航局及中铁广州建设发

展较好，合共实现产值 498.17 亿元，增长 15.0%，拉动建筑业增速 9.9 个百分点。

（五）第三产业

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迅速。打造以“互联网+”为核心的创新产业生态，充分发挥数字经济的引领作用，推动树根互联、致景信息申报工业互联网产业集群，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琶洲核心区（以下简称：琶洲核心区）产业集聚效应持续增强，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全区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主体 6364 户，比 2019 年增加 1016 户，增长 19.0%；其中，规上企业 230 户，增长 7.0%。以腾讯、阿里巴巴、今日头条等产业龙头为首的互联网企业示范带头效应明显，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262.51 亿元，增长 44.4%，带动全区规模以上新一代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453.60 亿元，增长 42.4%。

科技服务业稳定发展。汇聚中山大学等 8 家高等院校、20 家科研机构、中国电器院等 9 所中央直属研究院、2 所中科院属研究院等丰富科研院所资源，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广州）落户琶洲。阅江路成为广州中心城区自动驾驶汽车测试与应用的唯一开放路段，全程约 11 公里。2020 年全区规模以上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 176.68 亿元，增长 0.6%。

高端商务业持续升级。以琶洲核心区作为发展数字经济的主阵

地，积极争取优质资源叠加，促进产业高端集聚、场景融合应用、体制机制完善。大力推动大湾区政务一体化，深入实施广聚英才计划，建设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琶洲核心园区，咨询、会计、法律、广告、人力资源等行业竞争力极大提升。2020年全区规模以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实现营业收入232.56亿元。

现代商贸会展加快恢复。出台支持中大纺织商圈转型升级的“锦绣十条”，推动打造广州时尚之都。组织重点零售企业采购推荐会等14场形式多样的促消费活动，开展“海珠盛‘惠’乐享生活”为主题的惠民活动，借助线上平台派发消费券超亿元，有效促进消费场所复苏。2020年，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0.14亿元，下降9.9%，降幅比上半年（-20.4%）收窄10.5个百分点。产业数字化加快推进，保障支持第127、128届广交会全面移至线上。广交会四期展馆开工建设，家博会、建博会、美博会、第28届广博会等知名展会在琶洲成功举办，“ChicHK港·潮流”展览会、世界5G大会、2020年广州国际直播产业博览会等新项目接连落地我区。自7月份全面复展以来，琶洲地区共举办展会152场，展览面积440.47万平方米。2020年全区会展业实现营业收入24.30亿元，下降52.1%，降幅比上半年（-85.2%）收窄33.1个百分点。

文化旅游业融合发展。深化文旅融合，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新设置全域旅游导览图14块，新增3A级旅游景区3家，成功获评

第三批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成立海珠文旅联盟，扶持文旅融合新业态，着力打造广州塔文旅融合创新示范区，加快推进“广州塔+湿地”旅游整合项目开发。推进文化金融合作，搭建文旅企业及园区融资平台，授牌文旅特色银行 4 家，形成文旅企业、园区与金融机构常态化对接机制。创建中国（广州）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示范园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核心区，国家级文化产业园区增至 3 个。

金融业加快发展。2020 年新增落户 3 家金融持牌机构，目前我区共有金融持牌机构（含省级分支机构）12 家，地方金融法人机构 17 家。促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发展，支持合冠贸易 400 万贷款，实现全市首笔转贷服务落地；帮助总部企业集群车宝 3 天内获批贷款 1500 万元；发动区内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直接支持广新控股、广州地铁等 9 家重点企业信贷投放 87 亿元。推进科技金融加快融合，围绕中国风险投资琶洲大厦（天幕广场）和广州创投小镇布局风险投资集聚区，引入华胥基金、广州琢石投资管理公司、广州中铂股权投资管理公司等风险投资机构。2020 年全区金融业增加值 47.51 亿元，增长 4.8%。

（六）对外经济

对外贸易总体平稳。2020 年，全区外贸进出口总值 295.97 亿元，下降 6.3%。其中出口 206.31 亿元，增长 4.0%；进口 89.66 亿

元，下降 23.6%。外商投资引进力度加大，琶洲复星项目（星健星穗）和致景科技项目合共引进外资 2.54 亿美元。全区实际利用外资 5.55 亿美元，增长 8.7%，预期目标完成度 106.8%。

（七）创新发展

创新格局加快构建。主动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推动落实海珠区创新引领高端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琶洲实验室）正式注册成立，组建以中科院院士徐宗本教授为主任的管理团队，启动用房落户琶洲生态园，首期入驻乐天智谷产业园，首批 7 个中心项目实现全面入驻。

创新载体规模初显。深化与中山大学校地联动打造创新平台，中大国际创新生态谷完成产业发展研究报告，鹭江启动园区累计遴选 14 个项目入驻。白俄罗斯国家科学院广州创新中心、进博会白俄罗斯国家馆落户。中大纺织商圈转型升级深入推进，被国家工信部授予“纺织服装创意设计试点园区”3 个。广州之窗商务港加快建设，创新载体孵化链条不断完善，2020 年新登记孵化器 4 家、众创空间 5 家，新增孵化面积 1.99 万平方米，新晋升省级众创空间 1 家。目前全区共有科技企业孵化器 51 家，众创空间 36 家，各类创新载体面积超 100 万平方米。

创新主体加快培育。2020 年全区高新技术企业 629 家，其中“四上”高新技术企业 298 家。全年发明专利授权量 1249 件，增

长 33.3%。致景信息、钱大妈、诺米、巴图鲁入选 2020 年广州“独角兽”创新企业，探途、哆啦科技、云蝶科技、科大讯飞华南有限公司、有车以后、涅生科技、盈尚信息等入选未来独角兽，讯飞易说入选高精尖企业。

（八）市场主体

市场主体活力焕发。2020 年，我区持续深化营商环境改革，全区各类市场主体共 18.01 万户，其中企业（含外资）9.07 万户、个体户 8.9 万户，新注册主体 2.89 万户。2020 年末全区注册资金 3408.68 亿元，增长 14.5%，其中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含）以上的主体 1849 户，注册资本 1 亿元（含）以上的主体 550 户。新登记从事 IAB 行业的企业 4985 家，占新登记企业 22.4%；新登记从事 NEM 行业企业 440 家，占新登记企业 2.0%。“四上”企业共有 3849 家，新增入库 416 家，其中年度新增 309 家，新增率 44.5%，排名全市第一。

招商引资成效显著。持续推进 CSO 首席服务官工作制度建设及人才安居计划，以“一条龙+个性化”的涉企、涉人服务为核心，实现对固化窗口服务的个性化动态补充。2020 年，新引入重点项目超 100 家，含 10 个世界 500 强投资项目、7 个中国 500 强投资项目。三七互娱、省航运集团、海大集团、丸美股份等重点项目正式落地，中石油、中石化、宝武集团中南钢铁、大唐等央企区域总

部集聚琶洲。2020年，全区重点招商企业产业导入持续加快，合共实现营业收入1514.75亿元，增长14.3%。琶洲核心区产业加速落地，其中琶洲西区25个总部项目提前在我区铺排产业、加速导入，已注册成立146个项目及业务运营公司，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464.3亿元，增长36.4%；实现税收21.3亿元，增长44.0%，有力支撑区域经济的平稳发展和产业力量更新迭代。

总部经济加快集聚。全区共有57家市级总部企业，增长46.2%；区级总部企业共153家，实现增加值511.69亿元，占全区GDP的24.5%，税收贡献占全区总额的30.0%。

（九）营商环境

营商环境改革提升。成立我区全面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实施营商环境3.0改革，开办企业、办理建筑许可等18个指标全面优化，在全市率先公布《读懂海珠区营商环境3.0改革实施成效》，CSO首席服务官工作机制、率先上线“湾区通办”等典型经验做法成功纳入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典型经验复制推广清单。出台实施安商暖企“五个一”工作机制，精准、高效解决企业诉求近1000个。591项政务事项纳入“珠事通”政务服务小程序，7个部门33项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推出53项“一件事”主题套餐服务，为小微企业提供电水气快速报装“三无”服务，总体时限压缩率超93%、即办率超83%，琶洲政务中心被评为全国最具标准化管理政务服务大厅，创

新推出的“政务 G 端+银行 B 端+群众 C 端”政银融合服务模式入选省电子政务服务创新案例，并获评 2020 年数字政府特色评选 50 强“政务服务”创新奖。信用体系逐步完善，推广信易贷平台累计注册企业 1419 家。

二、综合城区功能全面提升

城市更新有序推进。编制“十四五”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开展广州大道（海珠北段）、工业大道交通微改造，环岛路（沥滘涌至南洲路段、海珠涌大桥段）正式通车，累计建成 24.9 公里，客村立交完成大修并恢复正常通车，开通便民小公交线路 3 条。以“城市大脑”为重点的新型基础设施加快建设，目前共建设充电设施站点 211 个，充电桩 2856 个。2020 年推动建设 5G 基站 3062 座，2019-2020 年累计完成 5114 座，滨江东路广州国际媒体港北门—阅江中路琶洲大桥桥底（双向）开通为智能网联汽车测试路段。沥滘村改造分区分期实施方案获批并启动复建安置房建设，凤和新市头村开工建设，赤沙、石溪片区策划方案已通过市审批；重点推进的 128 个老旧小区微改造已完工 60 个，核发电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683 宗；14 个旧厂房改造项目加快推进；17 家物流园、12 个专业批发市场、6 个共 14.66 公顷的村级工业园完成整治提升；拆除违法建设 400.11 万平方米，清理整改直管房住宅 1189 套，完成直管房危破房改造项目 12 个，改造面积 1462 平方米。

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出台《海珠区生态环境保护职责清单》，明确 11 类 70 个责任主体 451 条生态环境保护责任。聚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2020 年我区全区空气优良率 89.3%，同比增加 8.5 个百分点；PM2.5 年平均浓度为 24 $\mu\text{g}/\text{m}^3$ ，下降 20%，创历史新低。扎实推进净土防御战和碧水攻坚战，完成 27 个重点行业企业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区累计投入 72689 人次，保洁机械 3255 辆次，保洁船 43128 艘次，清理垃圾杂物 6966 吨，拆除涉水违法建设 13.02 万平方米，15 条重点河涌实现全线无障碍贯通，74 条内河涌水质达 V 类及以上的占比达 95% 以上。整治东朗断面流域“散乱污”场所 155 个、疑似违法建设 5.96 万平方米，推动东朗断面年平均水质历史首次达到 III 类标准。全区住宅小区 1584 个垃圾分类投放点全部完成升级改造，第二批 2000 度用电工单认定“散乱污”场所 133 个已全部完成整治，并排查整治工单外“散乱污”场所 327 个。

城区环境不断改善。修复湿地生态系统，实施海珠湿地三期面积建设 2600 亩，海珠湖十香花海节点工程和海珠湿地花卉植物研究展示区已基本完成建设。海珠湿地三期、七星岗古海岸遗址公园二期、阅江路碧道示范段 2.6 公里已建成开放，珠江前后航道 15.9 公里碧道（太古仓—华南大桥段、琶洲大桥—保利天悦段）已贯通。严格环境执法，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7.47 万家次，指导帮扶企业整改问题 3410 宗。对重点管控区开展走航监测，规范整治涉气、

涉尘单位 1359 家。9 家重点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企业完成销号式整治；巡查工地 3.3 万家次，整改扬尘问题 1255 宗。

城区管理科学精细。环境卫生实行常态化管理，着力打造滨江路、阅江路、广州塔周边、会展周边、海珠湿地周边等保洁示范点，精准打造 3 个区级容貌示范社区、2 个区级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制度示范街。安全隐患广告招牌整治、问题井盖排查整改等工作全面完成，逐街逐巷划定共享单车停放区域，规范设置借道经营摊位 697 个。持续推进“厕所革命”，8 座公厕实行“以厕养厕”模式。深入推进食品放心工程，建成省、市级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示范街区 11 个、市级小餐饮示范街 9 条。应急管理和综合防灾减灾能力不断提升，未发生较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自然灾害事件。

社会治理扎实有效。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飓风 2020”“十大攻坚战”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类犯罪活动，破获刑事案件 2650 宗，拘留人员 5008 人。全区 110“两抢”、盗窃和伤害类警情同比分别下降 47.1%、24.5%和 56.1%，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点清零线索办结率、命案及“两抢”破案率均为 100%。深入推进全民禁毒工作，创建省级毒品预防教育示范学校 14 所，全区户籍吸毒人员已实现 100%分级分类网格化管理，社区戒毒 298 人、社区康复 279 人均 100%执行。全区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群众社会治安满意度持续提高。

三、文教体育发展亮点纷呈

教育供给量质齐升。中考总分平均分保持全市前列，2020年高考高优上线率创历史新高。通过新建、转制及园舍改造等方式共增加公办幼儿园学位6369个，目前全区共有公办幼儿园52所（103个园区），公办幼儿园在园人数占比50.42%，普惠性幼儿园在园人数占比87.78%，已完成学前教育“5080”任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实施中小学增扩班工程16项，五中、五中滨江学校等多个学校工程项目相继竣工并投入使用。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完成4名高层次人才引进录用，公开招聘教师160名、校医14名、财务工作人员12名，全区82所学校的246名专任教师（不含中层及以上干部）参加常态交流轮岗，其中骨干教师占比26.57%。新增2所广东省信息化中心学校及2所广州市智慧校园实验校，并成功申报成为广州市创建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支撑区。

文化事业蓬勃发展。精神文明建设扎实推进，圆满完成2020年海珠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复评、国防动员“十三五”规划检验评估工作。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广州美术馆、文化馆项目封顶，充分发挥社会力量新建阅江路新时代驿站分馆、海珠湖党群服务中心分馆等图书馆分馆9家，全区40家图书馆分馆、25家文化馆分馆实现18条街道全覆盖，举办第九届中国（广州）潮流文化周等文化活动300余场，2020年“琴韵·新活力”岭南古琴大赛首次线上线下同步举办。传统文化保护传承不断深入，完成小洲村、黄埔村保

护规划编制，建立全市首家区级非遗展示中心，梳理全区传统风貌建筑 81 处，不可移动文物名录重新核定为 163 处。

体育事业创新发展。成功举办 2020 广州市“走读海珠”户外运动节暨亲子·研学系列活动。按时完成省第五次国民体质监测及社区体育设施建设等民生任务，深入部队、社区开展科学健身大讲堂，全区 256 个社区平均每个社区拥有 2.05 个（处）健身设施点，每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近 25.3 名。疫情期间，严格落实防控措施确保大型体育场馆平稳开放及体育赛事的顺利举办，三个区属场馆累计接待群众 30.61 万人次。

四、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人口增长保持稳定。根据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2020 年 11 月 1 日零时全区常住人口 181.90 万人，十年平均增长 1.56%；2020 年末，户籍人口 108.34 万人，增长 5.5%。全区户籍人口出生 9037 人，出生率 8.30‰，死亡率 7.15‰，自然增长率 1.14‰。政策生育率 95.95%，出生性别比 109.87。

居民收入持续提升。2020 年，我区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69948 元，增长 4.2%，其中工资性收入 42279 元，增长 5.7%；城市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46339 元，下降 2.5%，恩格尔系数为 33.5%。

就业形势保持平稳。全区举办就业专场招聘会 55 场，城镇新增就业 2.45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实现就业 1.99 万人，实现就

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0.92 万人,扶持创业 3385 人,创业带动就业 1.45 万人。出台支持企业复产用工保障措施 16 条,为企业疫情期间复工复产保驾护航。协助 79 家企业 183 名滞留湖北地区员工通过 6 批次专车返穗返岗,指导督促辖内 122 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 21 家职业培训机构做好复工复课疫情防控工作。创新“三个一”工作机制,率先在全省劳动仲裁机构设立就业援助服务站,搭建“失业-维权-培训-再就业”桥梁,形成就业援助闭环管理长效机制,累计为 2245 名有求职意向的涉案劳动者提供转岗就业信息、再就业培训及失业补助金申领等引导服务,向 150 名劳动者精准推荐再就业岗位或参加培训项目,向 1336 个用人单位宣传国家和省市政策。

民生投入不断加大。2020 年区财政安排用于民生和各项公共事业支出 108.46 亿元,增长 14.4%,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1.6%。其中教育支出 31.84 亿元,增长 4.7%;卫生健康支出 19.73 亿元,增长 3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73 亿元,增长 58.5%。

保障体系更加健全。2020 年末,五大险种参保人数达 255.12 万人次,增长 4.9%。其中参加养老保险 49.02 万人,失业保险 51.68 万人,医疗保险 57.41 万人。低保标准提高到 1080 元/月/人,低收入困难家庭认定标准提高至 1620 元/人/月,孤儿养育标准提高至 2570 元/人/月,特困人员、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等标准联动提高。全年累计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约 6964.14 万元,

惠及 6 万余人次，社会保险扩面圆满完成。疫情期间，对全区 32 间养老机构开展 27 轮疫情防控检查，出动工作人员 1400 余人次，巡查检查养老机构约 660 间次。积极协调防控物资，对因疫情导致基本生活困难群众开展爱心助餐配餐 875 人次，杜绝困难群体出现“断粮”“断菜”“断药”情况。全面加强流浪乞讨人员领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每日巡查时间超过 12 小时。今年以来，共劝导流浪乞讨人员 5031 人次，派发衣物、食品和卫生防护物品等 737 份。

社会福利提标扩面。机构养老建设力度加大，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利用社会闲置资源兴办养老机构，2020 年新增养老机构 5 间，在全市率先启动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试点，建成集居家、社区、机构“三位一体”的社区照护服务体系。将重度残疾人纳入“养老大配餐”服务体系。审核新增发放租赁补贴 2440 宗。旧住宅楼宇加装电梯 873 宗，年均增长 63.8%。高质量如期完成新时代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我区东西部扶贫协作入选全国“携手奔小康”行动案例，对口帮扶的福泉市、瓮安县及黔南州 49 个深度贫困村、大埔县 35 个省定贫困村均已脱贫出列，丰顺、大埔产业共建逆势增长，消费扶贫和社会帮扶创历史新高。区、街和社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全面建成，完成 13 个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创建。

健康海珠加快建设。引进广州和睦家等医院，与辖区三级医院联通推动形成上下联动资源共享，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海珠新

院址已奠基，区妇儿医院完成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目前按专家评审结果完善初步设计方案。启动健康促进区建设，打造6个区域医联体、14个专科联盟。率先试点医保定点一体化管理。与香港联合医务集团开展家庭医生优培计划，重点人群签约率达到79%以上。打造16个自助式健康小屋。新增普惠托育学位77个、社区护理站15间，一老一小健康服务进一步规范。人均期望寿命达到83.80岁。健全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完成19间发热诊室和4间发热门诊规范化建设，重大疫情和公共卫生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面提升。

注：1、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部分数据为快报数。

2、公报中地区生产总值、各产业产值、增加值绝对数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附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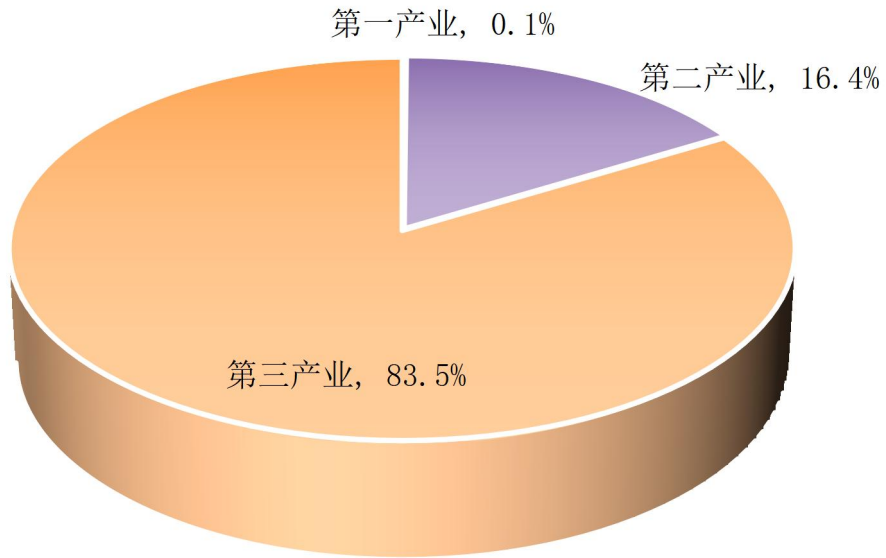
2020 年海珠区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亿元、%

指标名称	完成情况	
	实绩	增速
地区生产总值（GDP）	2086.93	2.8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502.05	-3.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90.14	-9.9
税收总额	203.86	-5.0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55	-5.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88	14.0
固定资产投资	368.73	6.4
进出口总值	295.97	-6.3
实际利用外资（亿美元）	5.55	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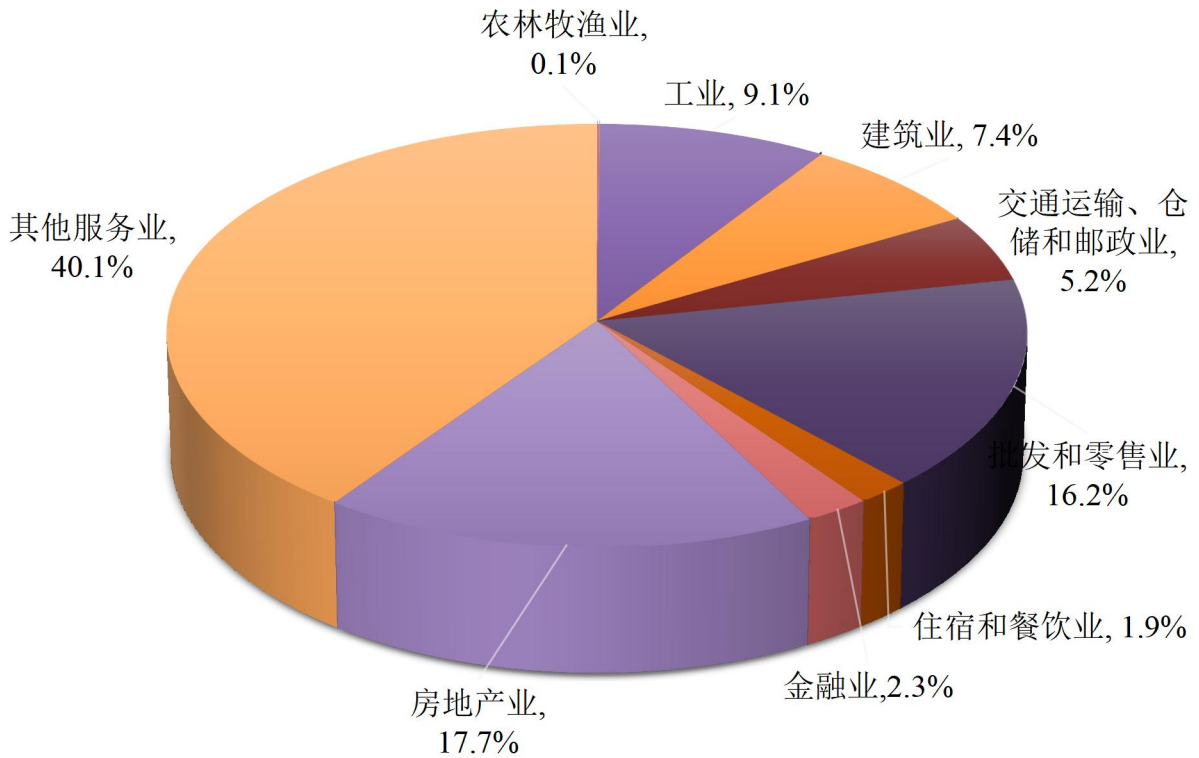
附图 1:

2020 年海珠区三次产业结构图



附图 2:

2020 年海珠区各行业增加值比重



常用统计指标解释

1、国内生产总值（GDP） 指一个国家（或地区）所有常住单位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全部最终产品的总和，是反映经济总体状况最重要的指标。对于国家，称为国内生产总值；对于地方，称为地区生产总值。

2、三次产业 是根据社会生产活动历史发展的顺序对产业结构的划分，产品直接取自自然界的部门称为第一产业，对初级产品进行再加工的部门称为第二产业，为生产和消费提供各种服务的部门称为第三产业。它是世界上较为通用的产业结构分类，但各国的划分不尽一致。

我国的三次产业划分是：

第一产业是指农、林、牧、渔业（不含农、林、牧、渔服务业）。

第二产业是指采矿业（不含开采辅助活动），制造业（不含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

第三产业即服务业，是指除第一产业、第二产业以外的其他各业。第三产业包括：①批发和零售业，②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③住宿和餐饮业，④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⑤金融业，⑥房地产业，⑦租赁和商务服务业，⑧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⑨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⑩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⑪教育，⑫卫生和社会工作保障业，⑬文化、体育娱乐业，⑭公共管

理、社会保障、社会组织和国际组织，⑮农、林、牧、渔业中的农、林、牧、渔服务业，⑯采矿业中的开采辅助活动，⑰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3、农业总产值指以货币表现的，在一定时期内农、林、牧、渔业全部产品的产量。

4、工业总产值指货币表现的工业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已出售或可供出售工业产品总量，它反映一定时间内工业生产的总规模和总水平。包括：在本企业内不再进行加工，经检验、包装入库(规定不需包装的产品除外)的成品价值，对外加工费收入，自制半成品、在产品期末初差额价值。

5、建筑业总产值指以货币表现的建筑业企业在一定时期内生产的建筑业产品和服务的总和，建筑业总产值包括建筑工程产值、安装工程产值和其他产值三部分内容。

6、固定资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额是以货币表现的在一定时期内建造和购置固定资产的工作量以及与此有关的费用的总称。

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指各种经济类型的批发零售贸易业、餐饮业和其他行业对城乡居民和社会集团的消费品零售额总和。是研究人民生活、社会消费品购买力、货币流通等问题的重要指标。

8、“四上”企业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有资质的建筑业及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等这四类企业的统称。界定标准为：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②有资质的建筑业及全

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指有总承包、专业承包和劳务分包资质的建筑业企业及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业企业；③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的批发企业和 500 万元以上的零售企业；④限额以上住宿餐饮业企业指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以上的住宿业、餐饮业企业；⑤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指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娱乐业；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业；年营业收入 2000 万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

9、IAB 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产业。

10、NEM 产业新能源、新材料产业。